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5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陈竞宏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后续将作为报告事项向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汇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水平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审核意见，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竞宏先生、葛江宏先生和陈琴女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4,993,499.01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964,903,637.81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总股本313,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94,08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125,44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39,040,000股，公司注册资金变更为439,040,000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告编号：2021-015），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以及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累计余额不超过1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表明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 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0万,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中兴华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来,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很好地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为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江苏恒义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第三年业绩承诺期限的议案》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江苏恒义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第三年业绩承诺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20年度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0年度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1），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报备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